

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 鉴证报告

上海谊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1] 201Z0204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骑缝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	1-3
2	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	1-2

关于上海谊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1] 201Z0204 号

上海谊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上海谊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谊众”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上海谊众公司为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上海谊众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是上海谊众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上海谊众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专项说明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

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上海谊众公司《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上海谊众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

(此页无正文，为上海谊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1] 20170204号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1年9月15日

上海谊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规定，将上海谊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595 号文《关于核准上海谊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645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8.1 元。截至 2021 年 9 月 3 日止，本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645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07,745,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71,714,520.85 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36,030,479.15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1] 201Z0041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招股说明书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 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调整前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 500 万支注射用紫杉醇聚合物胶束及配套设施建设	427,680,000.00	427,680,000.00	330,430,479.15
2	注射用紫杉醇聚合物胶束扩大适应症临床研究	205,600,000.00	205,600,000.00	205,600,000.00
3	营销网络建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序 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调整前拟使用募 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使用募 集资金金额
4	补充流动资金及业务发展资金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合 计	1,033,280,000.00	1,033,280,000.00	936,030,479.15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低于募集资金项目总额，对于资金缺口部分，将由本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确定利用募集资金投资。截至 2021 年 9 月 3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形。

四、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71,714,520.85元（不含增值税），在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142,358.49元（不含增值税），本次拟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人民币142,358.49元（不含增值税），具体情况如下：

序 号	项目名称	含税金额(元)	不含税金额(元)
1	登记公司登记费	52,900.00	49,905.66
2	摇号公证费（网上）	49,000.00	46,226.42
3	摇号公证费（网下）	49,000.00	46,226.42
	合 计	150,900.00	142,358.49

上海谊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15 日



营业执照

(副本)(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肖厚发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注册会计师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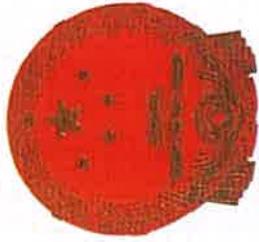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10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登记机关

2021年08月27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

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证书序号：001186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六月廿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万斌
 身份证号: 310107197101010010
 工作单位: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上海分公司
 执业证书号: 310107197101010010
 注册日期: 2016年07月25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万斌(110000105049)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万斌(110000105049)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5月31日

年 月 日

证书编号: 11000010504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pproved/Issued by CIAs

发证日期: 2016年07月25日
Date of Issuance